

天津一汽夏利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本次监事会会议通知于 2015 年 11 月 23 日以专人送达、电话和传真方式发送给公司全体监事。

2、本次监事会会议于 2015 年 12 月 4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

3、本次监事会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实际出席监事 3 人。

4、本次监事会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杨延晨先生召集。

5、本次监事会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提名董继霞女士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任期与第六届监事会相同。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议案获得审议通过。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因工作需要，孙敬梅女士提出不再担任我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监事。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即日起生效。

公司监事会对孙敬梅女士在公司任职期间对公司发展所作的贡献表示衷心地感谢。

特此公告。

天津一汽夏利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15 年 12 月 5 日

监事候选人简历:

董继霞,女,42岁,大学本科,会计从业资格。1997年在天津汽车工业(集团)有限公司参加工作,任财务部干部;2014年到今任天津百利机械装备集团有限公司审计部干部。该监事候选人与控股股东中国第一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公司股份,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